



# 彭阳县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规定，《彭阳县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经彭阳县人民政府同意，现予发布。

本报告由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汇总彭阳县 21 个政府部门、12 个乡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而成，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彭阳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pengyang.gov.cn](http://www.pengyang.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彭阳县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联系。（地址：彭阳县悦龙新区行政中心 113 室；邮编：756599，电话：0954-7012529，传真：0954—7012302，电子邮箱：[pyxxxxzx2010@163.com](mailto:pyxxxxzx2010@163.com)）。

## 一、概述

2017 年，彭阳县被确定为国务院 100 个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单位之一，在党中央、国务院，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的正确领导和政府办公厅政务公开办公室的精心指导下，紧紧围绕党中央、国务院和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及公众关切，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 2017 年政务



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国办发〔2017〕24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7〕42号）、《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务新媒体工作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7〕13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17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宁政办发〔2017〕80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全面推进政务公开若干重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宁政办发〔2017〕74号）、《宁夏回族自治区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宁政办发〔2017〕148号）、《固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17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

（固政办发〔2017〕98号）、

《固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全面推进政



务公开若干重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固政办发〔2017〕99号）等文件精神，严格执行《条例》《办法》规定，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积极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加强信息发布、政策解读、回应关切、平台建设、



公众参与，努力实现公开内容覆盖权力运行全流程、政务服务全过程，不断增强公开的质量和实效，为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打通政府联系群众“最后一公里”，加快建设开放、富裕、和谐、美丽的新彭阳奠定基础。

**（一）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严格按照“公开是常态，不公开才是例外”要求，高度重视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坚持将其摆在打造“标准化、规范化、高度化”水平，将“放管服”改革与建设法治政府相结合，不断完善措施办法，推动全县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总体迈上新台阶。

**一是抓好总体安排部署。**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7〕42号）、

《自治区开展基层政务公开化标准化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

（宁政办发〔2017〕148号）等文件要求，制定下发了《彭阳县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彭政办发〔2017〕150号）、《彭阳县2017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彭政办发〔2017〕115号）、《彭阳县全面推进政务公开若干重点工作实施方案》（彭政办发〔2017〕116号）、《彭阳县政





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对 2017 年政务公开指标任务分解的通知》(彭政公开发〔2017〕6 号)等政策性文件,明确了 2017 年推进政务公开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目标任务、重点工作及具体措施要求,并进行了责任分工。制定下发了《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政务公开相关制度的通知》(彭政办发〔2017〕136 号)、《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彭阳县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发现问题整改方案的通知》(彭政办发〔2017〕138 号)、《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彭阳县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及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政务公开工作职责的通知》(彭政办发〔2017〕180 号)等重要文件,对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进行了全面部署和要求。各乡(镇)和县直各部门(单位)也都逐级制定了各自的工作方案和落实措施。

二是完善工作协调机制。根据工作实际,及时成立并调整了由县长任组长,分管副县长、政务公开办公室主任任副组长,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以及各乡镇为成员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明确了领导小组和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分工。挂牌成立彭阳县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配备 3 名专职人员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统筹、协调全县政务





公开和政府网站管理、监督工作。各乡（镇）、各部门（单位）也都逐级调整完善了政务公开工作议事协调机构。全县基本形成了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有分管领导、有主管机构、有工作人员的三位一体格局。

**三是加强培训督查考核。**按照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有关要求，将政务公开纳入了全县效能目标管理考核，单独列项和实施，赋分提高到 4 分。同时，建立了比较科学规范考核指标体系，加强对 12 个乡（镇）和 28 个政府部门（单位）的考核，做到了考核程序严谨、结果公正，有效发挥了效能考核的奖惩激励作用。制定下发了《关于开展全县政务公开工作督查的通知》（彭政公开办〔2017〕3 号）、《关于区市政务公开督查组督查反馈问题整改方案的通知》（彭政公开办发〔2017〕4 号）等文件，组织开展了 2 次自查自评和专项督查，实地抽查了 18 个乡（镇）和部门（单位），督促、指导各乡（镇）、各部门（单位）找差距、补短板、促整改、上水平。同时，坚持把加强教育培训作为工作重点，参加了由自治区党委组织部、人社厅等部门牵头组织的“宁夏政务公开工作专题培训班”，有效提升了我县工作人员的政策理论水平、业务素质和工作能力。组织各乡（镇）、各部门（单位）开展了政务公开理论学习培训 3 次，业务培训 1 次，培训 120 人次。

**（二）加强载体建设，提升保障能力。**升级改造政府网站，优化栏目，强化职能搜索功能，加强政府网站内容建设，关闭乡



镇、部门单独网站，统一在彭阳县人民政府网站公布信息，推进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设置政务公开专栏“政务动态”，集中公开政务信息。截至目前开设了 130 个栏目，主动公开政务信息和政府信息 3925 余条，有效保障了信息及时准确全面公开。



**一是加强政府网站建设管理。**围绕强化政府网站信息发布、政策解读、回应关切、引导舆论、便民服务等重点功能，着力提升全县各行政机关的办网、管网水平，进一步拓展了信息受众覆盖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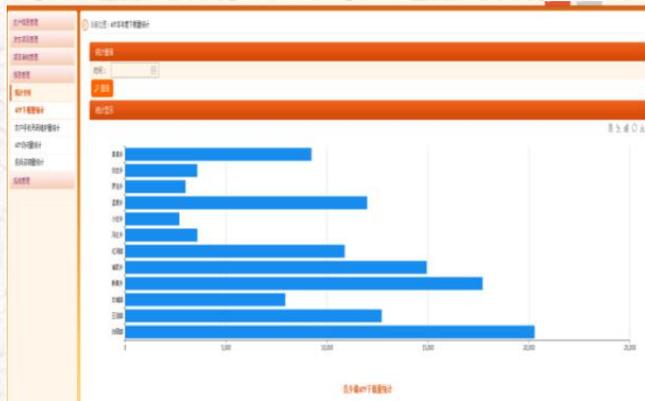
**二是加强政务“两微一端”应用。**适应网络传播特点，积极加强政务新媒体集群平台建设。微信公众号“走进彭阳”、“彭阳城管”“美丽王洼”自开通以来，累计发布信息 3000 余条，政务微博“彭阳在线”截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累计发布微博信息 240 条。



**三是加强其他载体建设。**应用涉农惠农资金监管“331”机制，落实“三级备案、三级审核”制度，用好“一个平台”，通过平台进一步加强了涉农惠农专项资金的监督和管理，截至目



前，平台采集农户基础信息 222625 条，手机客户端下载 118480 次。充分发挥地方广播电视、“两馆一中心”（档案馆、图书馆、政务服务中心）政府信息查阅点、政府热线等作用，最大限度地让群众了解应公开的政府信息，为企业生产经营和群众生活提供服务。



**（三）加强政策解读，促进政策落地。**坚持把加强政策解读作为取得社会理解支持、促进政策落地生效、推动政府有效施政的重要手段，围绕出台的政策和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不断完善解读机制，努力提高政策解读水平。

序号	文号	标题	发布单位	发布日期
1	64042002/2017-48534	十九大报告部分解读	县融媒体中心	2017-12-23
2	64042002/2017-48522	贯彻落实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和省委农村工作会议	县融媒体中心	2017-12-21
3	64042002/2017-48540	加快推动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融合发展	县融媒体中心	2017-12-21
4	64042002/2017-48568	彭阳县政务办公室 关于“放管服改革”政策解读	县融媒体中心	2017-12-08
5	64042009/2017-41217	《关于调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有关政策的通告》	县融媒体中心	2017-11-21
6	64042003/2017-44346	县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工作实施方案	县融媒体中心	2017-11-17
7	64042003/2017-43984	彭阳县2017年农业产业政策清单	县融媒体中心	2017-11-16
8	64042003/2017-43987	2017年农业产业补贴政策清单	县融媒体中心	2017-11-16
9	64042003/2017-43989	农村土地“三权分置”政策解读	县融媒体中心	2017-11-16
10	64042003/2017-43525	县融媒体中心关于制定《彭阳县融媒体中心开发建设	县融媒体中心	2017-11-15
11	64042008/2017-40734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2017年重点工作（摘要）	县融媒体中心	2017-11-08

**一是进一步完善政策解读工作机制。**在认真总结经验的基础上，制定下发了《彭阳县政府政务公开政策解读制度》，对本级政策解读范围、解读主体、解读程序、解读形式等作出了明确规定。

**二是着力推动政策解读落到实处。**彭阳县政府网站设立了“政策解读”专栏，及时发布、归集和更新解读内容，对涉及面



广、社会关注度高的重要政策措施，政府领导或部门负责人接受《固原日报》和彭阳县电视台采访或发表文章宣讲政策、解疑释惑，传递权威信息，有效推动各项政策措施的宣介和落地。今年以来，发布政策解读稿件 17 篇。

三是着力提升解读效果。积极改进解读方式，努力提升解读效果，在文件公布前，做好政策吹风解读和预期引导；在文件公布时，将相关解读材料与文件同步在政府网站和媒体发布；在文件执行过程中，密切跟踪舆情，分段、多次、持续开展解读，不断增强解读的主动性、针对性和时效性。同时，综合运用政策问答、在线访谈、广场问政等形式，发挥主流媒体及新媒体作用，扩展了解读的传播力和影响力。



**（四）加强舆情回应，提升政府公信力。**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务公开工作中进一步做好政务舆情回应的通知》（国办发〔2016〕61号）及《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在政务公开工作中进一步做好政务舆情回应的通知》（宁政办发〔2016〕178号）精神，加强与同级党委宣传、网信等部门的工作对接，及时了解掌握重要政务舆情，加强分析研判，及时上



报通报，并通过广播电视、网络等形式及时予以回应，取得答疑解惑、澄清事实、弘扬正能量的效果。同时，积极主动解决群众关切和诉求，对人民群众通过政府网站“县长信箱”等渠道反映的诉求，及时协调有关方面进行解决。2017年，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通过彭阳县人民政府网站“县长信箱”、“331”监管平台受理投诉件469件，回复率100%。

## 二、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情况

彭阳县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17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宁政办发〔2017〕80号）、《固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17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固政办发〔2017〕98号）文件精神，紧紧围绕深化改革、经济发展、民生改善、政府自身建设，全面推进“五公开”，努力实现公开内容覆盖权力运行全流程、全过程。

**（一）加强预期引导。**彭阳县按月及时公开财政收支信息，并解读财政收支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按季度及时发布、解读社会关注的重要指标数据，以及反映经济发展质量、效益、结构方面情况；建立“审计公告”专栏，做好除涉密外的审计结果报告公开。2017年公开政收支信息、经济发展和审计结果等信息245条。

**（二）推进减税、降费、降低要素成本信息公开。**彭阳县财政、地税等部门积极利用县政府网站、政务“两微一端”、广播电视等载体集中发布、利用新媒体主动推送新出台的减税降费政策措





公共资源交易网共发布建设工程招标公告、政府采购公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交易公告、药品采购招标公告、产权交易公告等信息共 50 条。同时，围绕社会关注的土地、矿产领域交易行为，彭阳县国土资源局通过本部门网站和有关平台共发布有关土地规划计划、建设用地审批、土地招拍挂等信息 43 条，探、采矿权出让及转让信息 2 条，征地政策和征地信息 15 条。

**(四) 推进“放管服”改革信息公开。**一是彭阳县认真贯彻执行《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动态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宁政办发〔2016〕125 号),在彭阳县政府门户网站“责任清单”、“权力清单”栏目集中发布权责事项 2600 项(不包括 9 项共同职权),2017 年取消行政权力事项 8 项,调整 5

项,新增 7 项,暂停实施 1 项。二是 2017 年按照自治区政府办公厅和自治区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关于清理规范性文件的

通知要求,及时制定全县规范性文件清理通知并下发执行,重点清理环境保护和生态文明领域及“放管服”改革涉及的规范性文件 56 件。经清理,继续有效 18 件、拟修改 14 件、废止 24 件。三是行政执法部门紧紧围绕加强事中、事后监





管，通过彭阳县政府网站依法公开了包括抽查依据、主体、内容、方式等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及时公布抽查结果和查处情况。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宁夏）”系统公示各类企业信息 6000 万条，访问量 3000 人次，查询量 8000 人次；强化市场监管执法，查处各类违法违章案件 18 起，案值 8.5 万元，罚没金额 18 万元，处理处罚信息依法向社会进行公开。通过加“信用宁夏”网站及“宁夏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建设与信息共享，公开公示了包括工商、交通、质量技术监督、住房城乡建设、公安、环保、等部门的信用信息，其中：行政许可类信息 152 条、行政处罚类信息 17 条，企业社会统一信用代码公示信息 2044 条。

四是坚持以“互联网+政务服务”为引领，围绕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公开、网上办理、网上监督，加快推进实体政务大厅向网上服务平台延伸、线上与线下融合互补，充分利用“宁夏政务服务网”、各级政



务服务大厅电子显示屏、纸质办事指南等载体，及时公开各级各类行政审批及政务服务事项名称、事项类型、办理时限、办理流程等，努力推进政务服务全过程公开。

**(五)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信息公开。**彭阳县发改局、农牧局、粮食局每周发布重点批发市场价格信息、主要农产品价



格信息和小麦、玉米收购价格信息,及时反映市场供求关系。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和公告栏公开承包土地“三权分置”、农村产权制度改革、农业补贴、农民工返乡创业等政策措施 47 条。

**(六)推进财税体制改革信息公开。**彭阳县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办公厅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入推进全区预决算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宁党办〔2016〕54号)要求,深入推进预决算公开,各乡(镇)、各部门(单位)通过政府网站开设的“财政资金”栏目,2017年公开财政信息 234 条,其中政府(部门)预决算 76 条。

**(七)推进消费升级和产品质量提升工作信息公开。**彭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 年公开产品质量相关信息 4 条,积极推进生产领域产品质量监管政策和结果公开,做好执法专项行动信息公开,加大企业质量违法行为处理情况公开力度。

**(八)推进扶贫脱贫和社会救助信息公开。**一是推进扶贫工作信息公开。各乡(镇)、各部门(单位)积极发挥政府网站第一平台作用,及时发布、更新重大扶贫政策、扶贫资金、项目安排、扶贫成效等各类重要信息,逐级公布公示销号村、专项行动、贫困退出等信息。加强与宣传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务公开 > 政府信息公开目录 > 扶贫工作专题

**彭阳县2017年贫困户脱贫退出名单公告**

索引号	640425019/2017-70701	文号		生成日期	2017-12-24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发布机构	彭阳县扶贫办	责任部门	彭阳县扶贫办

根据自治区党委办公厅、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区贫困县、贫困村、贫困户精准扶贫退出方案〉的通知》(宁党办发〔2016〕56号)要求,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组织人员对各乡镇上报的3529户(12363人)拟脱贫贫困户进行了审核,同意将杨生虎等2571户(9832人)确定为2017年脱贫贫困户,现予以公告(名单附后)。如有异议,请从即日起7日内向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提出意见。

监督电话: 0954-7012470  
附: 彭阳县2017年贫困户脱贫退出名单



部门的协作配合，充分发挥新闻媒体的宣传作用，通过广播、电视等形式向社会公布。合理利用固原市惠农资金监管平台，APP 客户端下载量达到 3 万人，全力推进惠农资金、涉农项目公开。全年纳入监管平台的项目 51 项，三级备案已完成 37 项，发布备案、审核项目 72 条、惠农政策 44 条，使国家和自治区扶贫政策能及时准确宣传到户，扶贫资金审核信息公开透明。二是推进社会救助信息公开。进一步加大了城乡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医疗救助、临时救助及资金使用情况等信息公开力度，利用彭阳县政府网公开作用，发布相关救助信息 198 条，切实做到减灾救灾信息依规公开。

**(九) 推进环境保护信息公开。**进一步加强空气质量、水环境质量监测信息的公开

工作，定期发布茹河、红河、安家川及集中饮用水源地水质情况等信息。加强污染物排放、污染源、建设项目环评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务公开 > 政府信息公开目录 > 环境保护 > 环境整治情况

索引号	标题	发布单位	发布日期
640425013/2017-70839	彭阳县水务局关于中央环保督察反馈意见第三项整改...	彭阳县水务局	2017-12-26
640425035/2017-71123	草庙乡关于中央环保督察反馈意见第九项整改销号情...	彭阳县草庙乡	2017-12-26
640425035/2017-71126	草庙乡关于中央环保督察反馈意见第十项整改销号情...	彭阳县草庙乡	2017-12-26
640425020/2017-00664	彭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中央环保督察反馈意见第...	彭阳县市监局	2017-12-26
640425014/2017-70894	农牧局关于中央环保督察反馈意见第11项整改销号情...	彭阳县农牧局	2017-12-25
640425028/2017-00475	古城镇人民政府关于中央环保督察反馈 意见第十...	彭阳县古城镇	2017-12-25
640425037/2017-68872	交政发〔2017〕232号交岔乡农作物秸秆禁烧污染排...	彭阳县交岔乡	2017-12-22

等信息公开，实行环评受理、审批和验收信息全过程公开。加大环境执法检查力度，利用法律宣传日、“6.5”世界环境日，通过展板、电视、宣传车、发放环保宣传品多种形式，加强对水污染治理工作的正面宣传，营造全民参与环保的浓厚氛围，提高社会各界的环保意识。2017 年通过政府网站推送、发布环境保护、



“河长制”、河长名单、河湖水库分级等各类信息 212 条。

**(十) 推进教育、卫生和食品药品安全领域信息公开。**通过彭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告栏、展板、彩页及时向社会各界公开义务教育工程项目建设等重点工作进展情况、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政策等信息。卫生方面，指导辖区内医疗机构公开常规医疗服务价格、常用药品和主要医用耗材价格信息，积极推动各医疗机构院务公开。及时向社会公布抽检的产品名称、检验项目、合格与不合格的检测值、生产企业等抽检结果，做好食品、药品抽检信息公示工作。今年以来，在门户网站公开教育、卫生、食品信息 186 条。

教育体育	(129)
就业创业	(33)
交通运输	(100)
农业信息	(43)
卫生医疗	(129)
食品药品	(95)
其他	(0)

**(十一) 围绕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推进公开。**彭阳县人民政府与城乡建设和环境保护局积极依托政府网站和广播电视等平台，及时公布国家和自治区住房保障政策法规、年度保障性住房建设计划，按时发布各类保障性住房建设进展情况信息。对农村危窑房改造严格实行“农户自愿申请、村集体评议公示、乡镇审核、县级审批”的救助对象认定程序，确保公开透明、公平公正。2017 年发布住房保障信息 22 条，危窑房改造信息 37 条。

**(十二) 围绕防范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推进公开。**2017



年彭阳县各乡（镇）、各部门积极配合安监局及时发布重特重大事故预警信息和安全提示发布,做好重大风险隐患排查信息公开工作,同时加强防火、防震、防自然灾害等应急演练活动。及时公开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相关信息,以及行政处罚、严重违法、抽查检查等信息,并向社会公布。截至 12 月底通过政府网站公开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信息 104 条。

**（十三）全面落实“五公开”工作机制。**严格执行《宁夏回族自治区行政程序规定》《宁夏回族自治区重大行政决策规则》

（自治区人民政府令 第 73 号、第 74 号），按照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办事，探索建立了重大决策预公开制度

当前位置：首页 > 政务公开 > 政府信息公开目录 > 政府常务工作会议

索引号	标题	发布单位	发布日期
640425001/2018-04650	2018年1月3日刘启冬县长主持召开县人民政府第1次...	彭阳县政府办	2018-02-16
640425001/2018-04694	彭阳县人民政府2018年第1次常务会议纪要	彭阳县政府办	2018-02-02
640425001/2017-40088	彭阳县人民政府第15次常务会议纪要	彭阳县政府办	2017-11-03
640425001/2017-40085	彭阳县人民政府第14次常务会议纪要	彭阳县政府办	2017-10-26
640425001/2017-36281	关于全县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的...	彭阳县政府办	2017-10-15
640425001/2017-40091	彭阳县人民政府第12次常务会议纪要	彭阳县政府办	2017-10-09
640425001/2017-40093	彭阳县人民政府第13次常务会议纪要	彭阳县政府办	2017-10-09
640425001/2017-40748	城阳乡杨坪村民点房屋及道路墙陪专题会议纪要	彭阳县政府办	2017-09-22
640425001/2017-26424	彭阳县人民政府第11次常务会议	彭阳县政府办	2017-09-19
640425001/2017-25964	彭阳县人民政府第10次常务会议	彭阳县政府办	2017-08-24

并严格执行。积极建立完善利益相关方、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公众、专家、媒体等列席政府有关会议的机制。2017 年彭阳县人民政府共召开常务会议 17 次，其中：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列席 3 次，邀请新闻媒体和记者列席 17 次。建立了重大决策预公开制度，在彭阳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设立了“意见征集”栏目，努力增强决策的透明度。

### 三、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2017 年，彭阳县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进一步梳理细化公开内容，严格落实各类政府信息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努力做到全面、准确、及时公开。2017 年全县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 9720



余条，比 2016 年增加 13%，其中其中制发的公文标注主动公开或删减后公开数量为 702 件，政府及政府办公室制发 42 件，各部门、单位（不包括政府办公室）制发 660 件，规范性文件 82 件。

**（一）通过政府网站主动公开情况。**2017 年，全县门户网站发布政府信息共 3925 条，比 2016 年增加 1.5 倍。

**（二）通过政务微博微信主动公开情况。**2017 年，全县通过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 3000 条，通过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 240 条，比 2016 年增加 1.5 倍。

**（三）通过电视、公告栏等传统渠道公开政府信息情况。**2017 年，全县通过电视、公告栏等传统渠道公开政府信息 2555 条，比 2016 年增加 10%。

#### 四、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一）收到申请情况。**2017 年，全县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



请 3 件，申请内容主要涉及行政处罚、土地征收和公共文化服务等方面内容。

(二) 申请处理情况。2017 年，全县受理的 3 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 件按时办结，1 件延期办结。

全县各级行政机关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提供政府信息，全部实行免费。

### 五、因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收到投诉举报情况

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举报投诉、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

### 六、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彭阳县九届人大会议期间共立议案 12 件，分别由 12 个乡镇承办，县财政安排专项资金 600 万元，目前，已全部办理，实际投入资金 600 万元；人大代表建议 42 件，已办结 30 件全部通过门户网站进行公开。

政协彭阳县九届四次会议共立建议案 5 件，现已办结 4 件，占总数的 80%；正在办理 1 件，占总数的 20%；提案 86 件，目前已办理 59 件，占 68.6%；正在办理 19 件，占 22.1%；因条件所限，暂时无法办

索引号	标题	发布单位	发布日期
640425029/2017-68839	关于硬化白阳镇梁沟村赵河也道路的议案	彭阳县白阳镇	2017-12-22
640425009/2017-44086	人社局政治九届一次会议委员建议案办理情况	彭阳县人社局	2017-11-17
640425033/2017-58267	盖博乡九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议案、建议办理情况	彭阳县盖博乡	2017-11-09
640425039/2017-68547	县九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关于小屯乡的议案、建议办...	彭阳县小屯乡	2017-11-09
640425039/2017-68557	县政协九届一次会议委员关于小屯乡的议案、提案...	彭阳县小屯乡	2017-11-09
640425034/2017-44148	新集乡九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议案、建议办理情况	彭阳县新集乡	2017-11-07
640425001/2017-40951	彭阳县人民政府关于区、市人大意见建议和政协提案...	彭阳县政协办	2017-09-22



理的 8 件，占 9.3%。办理或答复结果凡不涉密的，全部通过门户网站进行公开。

## 七、政府信息公开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2017 年，彭阳县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与党中央、国务院、区市党委、人民政府的部署要求和广大群众的期盼还存在一些差距。主要是：部分乡（镇）、部门（单位）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机构和人员队伍还不健全，专职人员少，力量薄弱；政府网站建设管理与内容保障、信息更新等还不够到位、不够规范，政务“两微一端”等新媒体开办率还不高；推进公开的制度规范和工作机制还不够健全，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的范围和内容亟待深化等。

2018 年，将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区市党委、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的一系列新决策新部署，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依法深入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加强解读回应，扩大公众参与，增强公开实效，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是加强组织机构建设。**加快健全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构，明确职能职责，增加经费投入，理顺工作机制，逐步配强配齐专职工作人员，夯实工作基础。**二是加强制度规范建设。**加强政务公开制度机制建设，制定完善从政府信息主动公开、集中展示、精准推送，到解读政策、回应关切、舆情引导、政民互动等全链



条、无缝隙的制度体系,提高公开的标准化、规范化水平。**三是加强公开平台建设。**全面提升政府网站的硬件设施、技术支撑、内容保障、人员配备等标准和水平。督促指导各级行政机关开办政务“两微一端”等新媒体,规范政府热线管理,提高政务公开的集约化、信息化水平。**四是加强政策解读与舆情回应。**充分发挥各部门政策参与制定者、专家及各类新闻媒体的作用,加强重要政策的宣介、解读,力求多角度、全方位、有序有效阐释政策,着力提升解读的权威性和针对性。严格落实政务舆情回应责任,完善政务舆情的监测、研判和处置机制,不断提高政务舆情回应成效。**五是加强督查考核和业务培训。**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绩效考核机制,提高考核的针对性、导向性和激励作用,加大督查力度,强化责任追究。加强业务培训,提高各级政务公开人员队伍的能力和水平。

附件: 彭阳县 2017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 彭阳县 2017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统计指标	单位	汇总数
一、主动公开情况	——	
(一)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	条	9720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82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件	82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	
1.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2.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3925
3.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240
4.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3000
5.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2555
二、回应解读情况	——	
(一) 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 1 次)	次	18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	
1.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0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0
2.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3.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17
4.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0
5.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1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	
（一）收到申请数	件	3
1. 当面申请数	件	0
2. 传真申请数	件	0
3. 网络申请数	件	2
4. 信函申请数	件	1
（二）申请办结数	件	3
1. 按时办结数	件	2
2. 延期办结数	件	1
（三）申请答复数	件	3
1.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0
2. 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3



3.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0
4. 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0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件	0
涉及商业秘密	件	0
涉及个人隐私	件	0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件	0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件	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0
5.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0
6.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0
7.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0
8.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0
四、行政复议数量	件	0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0
（二）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其他情形数	件	0
五、行政诉讼数量	件	0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件	0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0
六、举报投诉数量	件	0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万元	0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	
(一)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1
(二) 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3
(三) 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46
1. 专职人员数 (不包括政府公报及网站人员数)	人	3
2. 兼职人员数	人	43
(四) 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 (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万元	0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	
(一) 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3
(二) 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4
(三) 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120